

同心县公安局 2019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2019 年，同心县公安局在县委、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，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办的部署要求，以全县公安工作大局为重心，以为服务意识、优化营商环境为抓手，全力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，多措并举开展工作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：

（一）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意识和业务水平。我局严格按照上级工作有关要求，加大对民警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培训，不断提升民警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依法、及时、有序。2019 年，我局共计公开各类信息 2109 条，其中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、责任权力清单、公示公告、部门动态等各类信息共计 256 条，通过“平安同心”微博微信公开信息公开信息 1501 条，通过宁夏日报、“双公示”等其他媒体及平台公开信息 352 条

（二）完善公开载体，拓宽宣传渠道。认真更新发布各类公开信息和工作动态，做好公开信息的及时性、完整性和一致性。充分利用互联网+公安政务服务平台，把互联网+公安政务服务平台打造成移动端综合性服务平台，让辖区群众

就能通过移动终端享受多项便捷的业务查询、业务预约和网办服务，目前，该平台注册量 53153，办件量 2209 件，咨询量 453 件。积极联系人民公安报、宁夏日报、宁夏法治报等平面媒体宣传公安重点工作，唱响主旋律、弘扬正能量。2019 年度，在平面媒体发稿 352 篇。其中在中央级媒体发布 10 篇（人民公安报、中国禁毒报），区级媒体发布 124 篇，市级媒体发布 218 篇。同时做大做强公安微博、微信等网络自媒体平台，形成了立体化的网上公安工作体系，牢牢把握网络宣传主导权，打造便民、高效的网上公安机关。今年微博发布信息 483 条，微信发布信息 1018 条，关注群众数量达到 4 万余人。

（三）加强领导落实责任，细化工作措施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专门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经常督促，各部门结合业务实际，进一步细化贯彻落实措施，同时明确专人负责协调、信息的收集与上传，真正做到了有领导分管、有工作机构负责、有专人承办，切实保障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四）结合工作实际，主动开展宣传。2019 年，我局紧紧围绕全国公安工作会议精神，以“两队一室”警务改革为抓手，通过“七进九讲”、“警民恳谈会”、“农村议事会”、大型宣传活动等，走进基层、走进群众，向群众普及安全防范常识。针对我县电信诈骗案件高发、频发，今年以来，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800 余场次，发放宣传彩页 12 万余份，

受教育群众达 130000 万人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2	0	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49	0	165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01	0	18
行政强制	24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2	0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19年，未收到申请公开的申请，无依申请公开项目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三、	本年度办理结果							
	(一)予以公开						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							0

他情形)								
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 于国 家秘 密							0
	2. 其 他法 律行 政法 规禁 止公 开							0
	3. 危 及 “三 安全 一稳 定”							0
	4. 保 护第 三方 合法 权益							0
	5. 属 于三 类内							0

	部事务信息						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0
	2. 没						0

	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0
	2. 重复申请					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0
	4. 无						0

		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0
		(六)其他处理						0
		(七)总计						0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19 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	复议后起诉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诉				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其 他 结 果	尚 尚 未 审 结	总 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其 他 结 果	尚 尚 未 审 结	总 总 计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随着政务公开工作的不断深入推进，我局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，不断拓展公开广度和深度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亟需改进提高：一是公安工作政务公开工作细化、实化做的还不到位，直接反映在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还不够广、时效性不够强、内容不够深、质量不够高；二是政务公开信息的便民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，特别是基层一线的服务形式较为单一，与真正畅通联系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还有一定差距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将认真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要求部署，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切，不断推进公安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。一是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把群众关注的难点、焦点作为重点，分专题进行梳理、汇总，通过微信、微博、新闻发布会等形式进行及时发布，不断扩大公开信息范围，提高公开质量和实效，更好地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；二是积极探索政务公开新途径，继续加快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

务”平台，提升政务公开智能化水平，努力实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多样化，力求贴近群众生活，便于群众参与，让社会公众能更加便捷获取政府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